

逢甲大學匹克球錦標賽 (FCU Pickleball Open)

- 一、宗旨：為推廣匹克球運動並促進健康校園發展，逢甲大學辦理本錦標賽。本賽事結合社會情緒學習 (SEL) 理念，透過競賽歷程培養情緒管理、合作互動與負責任決策能力，促進跨世代交流，展現運動家精神與全人教育價值。期以此形塑友善支持的運動環境，凝聚學生、校友、教職員及社會球友之情感連結，彰顯逢甲大學融合體育教育、情緒素養與全人發展之辦學特色。
- 二、主辦單位：逢甲大學學生事務處、通識教育中心、體育教學中心。
- 三、贊助單位：JOOLA TAIWAN、GAMMA、PROTON、REGATTA、唯享咖啡。
- 四、比賽日期：115 年 5 月 23 日（六）至 24 日（日）。
- 五、比賽地點：逢甲大學體育館 3F 主場館_木質場地（臺中市西屯區文華路 100 號）。
- 六、參賽資格：
 - （一）大專學生組：各校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正式註冊在學之學生（教育部頒布之正式學制者，選讀生、先修生、補習生、空中補校、僑生專修班及各種短期訓練班學生不得參加）。
 - （二）大專教職員組：以各學校正式編制內專任（專案）教師及正式、約聘僱職員工為限，不含兼任教職員、各類研究計畫專兼任助理、部派專任教練、各附屬單位人員及軍事院校服義務役者。
 - （三）大專主管組：各公私立大專院校編制內單位主管。
 - （四）大專薪火相傳組：各大專院校在學學生、畢業校友以及正式編制教職同仁。
 - （五）社會組：熱愛匹克球運動且符合各組別參賽資格者皆可報名。
 - （六）分級資格：
 1. 級別定義以【中華民國匹克球協會-匹克球分級辦法】為主要依據。
網址：<https://reurl.cc/R9Zrkg>
 2. 現任或曾為國家代表隊（網球、羽球、桌球）及現為競技系所，僅可報名社會組 4.0 組或公開組。
 3. 現任或曾為公開組球隊代表隊（網球、羽球、桌球），僅可報名社會組 3.0 以上級別。
 4. 大會將成立審判委員協助判定選手級別，如選手不符合該級別，將協助調整級別或直接退費（本次賽會審判委員：王亭文、林家賢、賽會裁判長）。
- 七、比賽組別及項目：
 - （一）大專學生組：男子雙打、女子雙打、混合雙打。
 - （二）大專教職員組：男子雙打、女子雙打、混合雙打。
 - （三）大專主管組：不分性別雙打。

- (四) 大專薪火相傳組：團體賽。
- (五) 社會組 2.0 組：男子雙打、女子雙打、混合雙打。
- (六) 社會組 3.0 組：男子雙打、女子雙打、混合雙打。
- (七) 社會組 4.0 組：男子雙打、女子雙打、混合雙打。
- (八) 公開組：男子雙打、女子雙打、混合雙打。

八、報名隊(人)數規定：

- (一) 大專學生組各項目 18 隊為限，每人限報兩項，每校每項目至多先錄取 3 隊，第 4 隊起可列於候補名單，待報名截止後視缺額狀況遞補。
- (二) 大專教職員組各項目 12 隊為限；大專主管組 8 隊為限，教職員組與主管組僅能擇一報名；主管組可由一位主管搭配一位教職同仁。
- (三) 大專薪火相傳組 30 隊為限，每校至多先錄取 3 隊，第 4 隊起可列於候補名單，待報名截止後視缺額狀況遞補。
- (四) 大專各組別各項目將優先錄取優久大學聯盟學校（東吳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世新大學、淡江大學、銘傳大學、輔仁大學、實踐大學、大同大學、台北醫學大學、中原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以及東海大學）之隊伍。非聯盟學校之隊伍將依報名順序錄取。
- (五) 社會組各級別與公開組各項目 18 隊為限，每人限報兩項，公開組與社會組僅能擇一報名，且社會組每人限報一個級別，不得跨級別報名。
- (六) 大專主管組若報名不足 3 隊，則依性別組合併入大專教職員組，其餘項目報名隊伍數不足 3 隊則取消該項目，並與賽程一併公告週知。
- (七) 主辦單位得視實際報名情況，依照報名順序調整各組別隊伍數，實際隊伍數以報名截止後主辦單位公告為準。

九、報名辦法：

- (一) 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115 年 4 月 30 日（四）截止，逾期不予受理（以報名系統時間為準），報名截止後不再受理變更名單。
- (二) 報名費：大專各組為本次賽事推廣主軸免收報名費；社會組與公開組每隊 1,000 元。
- (三) 報名方式：
 - 1. 大專組（含學生組、教職員組、主管組及薪火相傳組）採紙本報名。各隊伍負責人請先下載附件報名表 (<https://reurl.cc/NNoQq9>)，填妥後經各校體育相關行政單位核章確認，並將電子檔及掃描檔於報名截止前，以電子郵件寄送至 fengchia.pe@gmail.com 始得完成第一階段報名程序。待報名截止後，大會將公布並通知各校負責人各項目錄取名單，未依上述流程完成報名、未經核章確認或逾期繳交者，恕不受理報名。

2. 社會組與公開組：採網路線上報名及繳費。

3. 線上報名連結：<https://vicvoy.com/tournament/detail/310>

(四) 繳費方式：

1. 銀行匯款：

帳戶抬頭：亞飛特整合行銷有限公司

銀行名稱：三信商業銀行 太平分行

電匯帳號：39-2-000122-5

2. ATM 轉帳：

銀行代號：147

帳號：39-2-000122-5

(五) 報名後未抽籤前如因故未能參與，所繳之報名費需扣除 30% 做為行政費用，抽籤完成後則恕不受理退費。

(六) 凡發現冒名頂替或資格不符者，裁判長或大會可立即取消個人與該隊伍比賽資格，且不予退費。

(七) 因報名人數不足而取消項目之競賽代辦費於報名截止 14 天內進行全額退費事宜。

(八) 報名或競賽問題洽詢：

1. 大專組報名問題請洽逢甲大學體育教學中心

(1) 信箱：fengchia.pe@gmail.com

2. 社會組及公開組報名問題請洽競賽組 林家賢

(1) 電話：0934175695

(2) 電話：(04)2391-1069

3. 競賽問題請洽逢甲大學體育教學中心或賽事官方 Instagram

(1) 信箱：fengchia.pe@gmail.com

(2) 官方 Instagram：2026 逢甲大學匹克球錦標賽(@fcu_pb.open)

(九) 相關錄取名單、賽程表及賽事異動資訊，將第一時間公告於大會官方 Instagram。建議參賽選手及各校代表務必追蹤鎖定，以免錯失重要訊息。官方 Instagram：@fcu_pb.open



(十) 凡報名者（含聯絡人、領隊及管理隊職員），均視為同意由主辦單位將姓名及照片刊登在主辦單位及相關運動訊息網站。

十、比賽抽籤會議：訂於 2026 年 5 月 4 日（一）晚上 8 時，抽籤過程將全程錄影或直播方式進行。

十一、比賽辦法：

(一) 比賽規則：採用 USA Pickleball 2026 比賽規則。

<https://usapickleball.org/docs/rules/USAP-Official-Rulebook.pdf>

(二) 比賽用球：JOOLA HC 40

(三) 賽程時間

1. 5 月 23 日 (六)：大專組 (含學生組、教職員組、主管組及薪火相傳組)。
2. 5 月 24 日 (日)：社會組、公開組。

(四) 各項目均採發球得分制，一局 11 分，No Deuce，6 分交換場地。獎牌賽採一局 15 分，No Deuce，8 分交換場地。

(五) 預賽及決賽賽程視報名隊伍數而定並於抽籤後公布，以公告為準，原則如下：

1. 各項目預賽採 3 隊分組循環賽，取分組第一名晉級單敗淘汰賽。
2. 複賽籤表之編排，依各隊於預賽階段之得失分差率排序後，排入對應籤位。

(六) 大專薪火相傳團體賽

1. 預賽三點皆須完賽、不得棄點，勝兩點為勝隊，各點賽事依序為：
 - (1) 大專在校生雙打
 - (2) 校友或教職同仁或教師任意組合雙打
 - (3) 校友或教職同仁或教師擇一搭配在校生雙打
2. 複賽開始先勝二點之隊伍則比賽結束，不進行第三點賽程。
3. 開賽 30 分鐘前須確認出賽名單，名單繳交後不得更換選手，選手不得兼點。
生理女性得替代生理男性，生理男性不得替代生理女性，每場比賽需至少有兩名生理女性登錄於出賽名單中。

(七) 報名隊數少於 5 隊 (含)，採循環賽制，積分算法如下：

1. 勝一場得 2 分，敗一場得 1 分，棄權 0 分；依積分高低依序排名。
2. 積分相同時，其判定勝負之順序如下：
 - (1) 兩隊積分相同時，以該兩隊對戰之勝隊為較高排名。
 - (2) 如遇三隊以上積分相同時，以相關隊比賽結果依下列順序判定：
 - A. 相互對戰關係。
 - B. 相互對戰得失分差，較高者獲勝。
 - C. 如仍無法判定名次，由裁判長主持抽籤決定之。

(八) 社會組及公開組選手須使用通過 USAPA 或 UPA-A 認證之球拍，以維持運動員道德與精神。若經運動員或裁判舉證不符規定者，裁判得要求選手更換符合資格之球拍進行比賽或有權取消運動員比賽資格。

認證球拍列表可參考下列網址：

USAPA: <https://equipment.usapickleball.org/paddle-list/>

UPA-A: <https://upaa.unitedpickleball.com/approved-paddles/>

十二、 競賽細則：

- (一) 每場比賽均不限比賽時間，如有比賽連場賽程，選手休息時間為 5 分鐘，請運動員務必依自身體力報名參賽。
- (二) 運動員申請比賽暫停時，須介於發球前向裁判提出申請，裁判同意暫停後，雙方運動員須將球拍置於己方比賽場地內，比賽暫停時間為 1 分鐘，且雙方運動員不得離開比賽場地。
- (三) 運動員已進入比賽場地，並由裁判確認開賽後，雙方不得離開場地，否則視同無故棄賽，裁定該場比賽落敗。
- (四) 各場比賽若有任一球員逾比賽時間五分鐘未出賽，以棄權論。如遇賽程提前時，請依大會廣播出賽，如有特殊事故得依賽程表時間出賽，並不宣判棄權；但如遇賽程拖延，經大會廣播出賽五分鐘內仍未到場比賽者，即宣判棄權，不得異議。

十三、 採計名次與獎勵：

組別	報名隊伍數	冠軍	亞軍	季軍
大專學生組	4 隊以下	獎品兩份		
	8 隊以下	獎品兩份	獎品兩份	
	9 隊以上	獎品兩份	獎品兩份	獎品兩份
大專教職員組	不限隊數	獎品兩份	獎品兩份	獎品兩份
大專主管組	不限隊數	獎品兩份	獎品兩份	獎品兩份
大專薪火相傳組	4 隊以下	\$8,000		
	8 隊以下	\$12,000	獎品	
	9 隊以上	\$16,000	\$8,000	獎品
社會組 2.0 組	4 隊以下	獎品兩份		
	8 隊以下	獎品兩份	獎品兩份	
	9 隊以上	獎品兩份	獎品兩份	獎品兩份
社會組 3.0 組	4 隊以下	獎品兩份		
	8 隊以下	獎品兩份	獎品兩份	
	9 隊以上	獎品兩份	獎品兩份	獎品兩份
社會組 4.0 組	4 隊以下	\$3,000		
	8 隊以下	\$4,000	\$3,000	
	9 隊以上	\$5,000	\$4,000	\$3,000
公開組	4 隊以下	\$6,000		
	8 隊以下	\$8,000	\$6,000	
	9 隊以上	\$10,000	\$8,000	\$6,000

十四、 申訴：

- (一) 凡規則有明文規定或類似明白之決定者，均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不得提出異議；比賽中發生非規則或本規程中無明文之規定問題，則由審判委員會決定之，其判決即為最終決。
- (二) 出賽時若有人、證不符之情況得要求核對運動員身份；惟該場次比賽結束後不再受理運動員資格之申訴。不符資格之選手，一經發現即取消參賽資格且不予退費。
- (三) 申訴由領隊或教練向大會提出，並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1,000 元整，申訴成立時保證金退還，否則予以沒收充作大會經費。
- (四) 申訴以大會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最終決。

十五、 附則：

- (一) 比賽場地已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但報名選手須確實審酌個人健康，確認適合參賽；賽會期間因個人因素引發意外事故，大會除盡力協助外，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 (二) 各參加選手一切費用自理，大會不提供餐點、住宿、交通，另安全亦應自行負責。
- (三) 本賽事有安排賽事轉播，報名後視同同意將參與本賽事期間之肖像權，無條件授權大會進行全程攝錄影、複製、製作各式文宣，或於電視、廣播及網站重製、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及進行其他必要之改作、重製、編輯等非營利之推廣運用。

十六、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隨時修正公布之，並公告於大會官方 Instagram (2026 逢甲大學匹克球錦標賽 @fcu_pb.open)，不得異議。

